**考生疫情防控须知**

**1.考生须在来考试前申领“温州防疫码”，如实填写《考生健康状况报告表》（见附件1）。**考生考试当天“温州防疫码”正常且健康状况正常，无相关症状（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腹泻等），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并上交签署完整的《考生健康状况报告表》后，方可参加考试。**浙江省外**的考生需提供48小时内的核酸测试结果阴性证明（以报告时间为准），方可进考场。**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市**的考生不得参与考试。

2.不符合上述条件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。

3.为充分保证考生身体健康，考生本人及家属考前尽量减少外出，避免走亲访友聚餐，减少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；考前14天不得跨省外出，不去中高风险地区。

4.考生须严格遵守考试安排及防控规定，保持1米排队间距，佩戴口罩进入考场。

5.因疫情防控需要，为确保考生安全，考试当天除考生外的其他人员均不得进入考场。

6.**若国家或地方疫情防控出现新的要求，我们将及时更新考试防疫要求。**考试安排如有调整，将另行通知，近段时间请考生务必保持手机畅通。

**考生健康状况报告**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姓名： 性别： 报考岗位：

考生电话： 温州防疫码状态：可通行/异常

防疫码颜色： 绿码/非绿码 何地来温：

行程码显示考前14天内到达或途径地：

来温时间： 来温方式：

**二、考生/家人(同住人员)健康状况流行病学史**

考试前**14**天，您是否有以下情况（打**√**表示）

1.是否是既往感染者（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） □是 □否

2.是否是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 □是 □否

3.近2周是否有流行病学史（到过中高风险地区或近距离接触过来自中高风险地区人群） □是 □否

4.家人/同住人员是否有出现发热、咳嗽、腹泻等症状者

 □是 □否

如是，请描述患者姓名、与申报人关系及诊治情况

**三、考试前14天本人健康监测情况**

考生考试当天“温州防疫码”正常且健康状况正常，无相关症状（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腹泻等），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并上交签署完整的《考生健康状况报告表》后，方可参加考试。**浙江省外**的考生需提供48小时内的核酸测试结果阴性证明（以报告时间为准），方可进考场。**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市**的考生不得参与考试。不符合上述条件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。

**本人承诺：对上述所报告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，主动接受疫情防控检查，一旦发生瞒报、虚报造成疫情防控事故的，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因不按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导致无法参加考试产生的后果由本人自负。**

考生签名：